

农用地转用方案

计量单位：公顷、公里、个、万元

建 设 用 地 项 目 名 称		广州市花都区（空港经济区）2025 年度第十七批次城镇建设用地					
申 请 用 地 总 面 积		0.6106		新增建设用地面积			0.6106
申请转用 面积情况	权属 地类		合 计			其中：集体土地	
	总 计		0.6106			0.6106	
	（ 一 ） 农 用 地		0.6106			0.6106	
	耕 地		0.0122			0.0122	
	其中：永久基本农田		0			0	
	（ 二 ） 未 利 用 地		0			0	
土 地 利 用 计 划 情 况							
是否符合规划		是		规划级别			县级
申请使用国家计划				已安排使用省级计划			
年度	新增建设用地	农用地	其中：耕地	年度	新增建设用地	农用地	其中：耕地
/	/	/	/	2025	0.6106	0.6106	0.0122
补 充 耕 地 情 况							
需补充耕地数量		0.0122		已补充耕地数量			0.0122
补充耕地确认信息编号		440000202512407304		补充耕地实际总费用			0.3416

节约集约用地情况						
功能分区	数量	申请用地	原有用地 (改扩建项目)	指标控制 面积	所需选取单 项指标对应 的具体条件 参数	节地技术、 模式应用情 况
/	/	/	/	/	/	/
/	/	/	/	/	/	
/	/	/	/	/	/	
/	/	/	/	/	/	
/	/	/	/	/	/	
/	/	/	/	/	/	
/	/	/	/	/	/	
/	/	/	/	/	/	
市、县人民政府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		主管领导：日期：				
市、县人民政府审核意见		主管领导：日期：				

注：农用地转用方案内容需完整，无需填写或不涉及需打“/”或填“0”。